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6月1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王煌英先生召集与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议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深圳宝砾微电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回避表决票数2票。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王煌英、汤晓宇分别持有本次对外投资标的深圳宝砾微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0.48%、4.49%，系本议案事项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2018年6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议案表决情况及表决结果：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一）经出席会议董事签署的《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